

# 主啊！為什麼？

文／NZ 小恩



真理專欄  
信仰生活



神當然知道人的需要，也聽得到禱告之聲，只是祂有更崇高，不從人意思的旨意，以及不喜悅人已「形式化」的禱告。

仔細想想，事情發生已有兩年之久。聽說時間的消逝有「沖淡一切」的功能，於是她說服自己相信，絕對不會再受到「它」不請自來的干擾了。

人生不如意十之八九，那晚在睡覺中，「它」再度偷偷藉著夢境用力襲擊。這已不是第一次，然而每一次的襲擊，譬如不定時炸彈；每逢爆炸之後，她憔悴的心靈，失魂落魄、支離破碎、無法收拾。

絞盡腦汁百思仍不得其解。「主啊！為什麼？」

無法撫平內心無可奈何的委屈，以及滿腦子充滿對神公義的質疑，在別人眼裡看似每天生活正常的她，卻時常於睡夢中，因多次「不速之客」——惡夢的侵入，再度親身經歷當時痛苦的情景。「它」歷歷在目；傷害自尊心的話語依然言猶在耳；夢境逼真，有如昔日？……

困境是人生的一部分，每個人都會面對艱難的處境。但有些時候，人所經歷的事，是無法預

料、令人崩潰，以致給他們帶來嚴重及持續的影響。根據之前讀書所了解的，這樣長期無法脫離「過去痛苦陰影」的心理狀態，很可能就是臨床心理科所謂的「創傷後壓力症候群」(Post Traumatic Stress Disorder，簡稱縮寫：PTSD)，是重度壓力事件後，出現之嚴重、持續，及有時延遲發生之壓力疾患。此病有三個類別的病徵：過度警覺、逃避麻木、再度體驗。她，就是屬於後者的病人。對那委屈又傷人的經歷記憶猶新，並重覆地作惡夢及回到事發過程，以致她重活在悲痛中。

大衛曾說：「耶和華啊，祢為什麼站在遠處？在患難的時候，為什麼隱藏？」（詩十1），但《聖經》又說：「……若是你們的父不許，一個也不能掉在地上；就是你們的頭髮也都被數過了。」（太十 29~30）。換言之，每件事情的發生，都有神的允許及獨特的旨意。這旨意或許是神讓人明顯地知道，也可能暫時向人隱藏。話說回來，若想改善 PTSD 的症狀，當事者可能最終還是必須回到檢驗自己信仰的根本，並深思是否對神絕對信任。

是否曾經感覺每次禱告似乎神沒有聽見？為什麼神允許如此不愉快的事發生在我身上？況且事發已久，能否真正徹底重新爬起，繼續邁向人生的未來？

傳道者時常勉勵信徒要多禱告、凡事靠主。沒有錯，遇到困苦理當拿出信心、恆心、誠心，來到主面前尋求幫助。但是否曾感到神在耽延，因此與祂的交通逐漸變得無力、心情沮喪？

說到膝蓋工夫，第一個浮上腦海的是無法生育的哈拿（撒上一1~20），經過多年的禱告，她痛苦的處境依然沒有改善。《聖經》記載哈拿之所以極其痛苦是因為耶和華不使她生育，同時她

丈夫的妻子毗尼拿更是為此與她作對、刺激她，要使她難過以致哭泣。遇到這樣極令人心疼又氣憤的事，真的是相當可憐與無奈，但再仔細閱讀，《聖經》只有寫：「耶和華不使她生育」，而非「耶和華使她愁悶」。由此可知，「愁悶」是人對一件事情解讀之後自己產生的情緒反應。原本哈拿只是單純想解決生育的問題，但由於放不下「別人的錯」（毗尼拿的攻擊），自己反成了問題的本身——哭泣、不吃飯，連最愛她的先生都無法帶給她任何的安慰。看到這裡也開始揣摩，為什麼哈拿多年上耶和華的殿，也就是說，很固定地禱告，神怎麼不為她出手，難道不知哈拿的苦情？相信有些人也會有相同的疑問。此時聯想到兩個經節：「祂雖然為兒子，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。」（來五 8）、「我厭惡你們的節期，也不喜悅你們的嚴肅會。你們雖然向我獻燔祭和素祭，我卻不悅納。」（摩五 21~22）。簡單說，神當然知道人的需要，也聽得到禱告之聲，只是祂有更崇高、不從人意思的旨意，以及不喜悅人已「形式化」的禱告——失去感覺的信仰。

很多時候，我們如同每年上耶和華之殿的以色列加拿一家，固定去教會敬拜神，向祂舉起禱告的手。但是否已陷入「信仰麻痺」的狀態而不自知？或是下意識渴望天父在某些事上為我們成全？我們很有可能因周圍許多困擾自己的種種，導致不知不覺淡忘信仰的實質而失去對神的感覺。

就在無法改變環境與遭遇的時候，哈拿「站起來」（撒上一 9），彷彿她禱告的態度有所調整。此時她更深了解事情的決定在神，自己僅是婢女（英譯為：僕人）；從第 10、16、18 節可以看出，哈拿以僕役的態度甘心將一切交託神，得知主權在父，更是以「阿們」的行動來接受禱告的結果，她的面再也不帶愁容，且願意吃飯。

哈拿的禱告成為你我的榜樣。除了用正確的心態禱告尋求神的幫助之外，處在「過去」苦難中的人，還可以做什麼幫助改善自己的心理？

如果從《聖經》的角度來看，可以再做的就是進一步「忘記」這「不好的感覺」。事情本身或許不容易從記憶裡如電腦式的刪除，但從《創世記》可以參考約瑟如何面對他慘痛的過去。他不僅只是靠神努力遺忘這些傷心事，更是樂觀迎向主在前頭所預備給他的豐盛恩典。

現今時代類似約瑟遭遇如此不幸的人，應該是少之又少。他曾遭自己親兄長的嫉妒、出賣，成為異國的奴隸，然後又被陷害下監多年。這些難道不是接踵而來又出人預料的重傷？約瑟若不是個有信仰的人，或是對神沒有絕對相信，他會深感一路走來所有的人都算計他，最後想必精神重度崩潰；至於他其餘的人生：未老先衰，無法脫離那接二連三惡夢的侵襲。雖然約瑟經歷如此坎坷難行的路，也甚至在榮登宰相位置之後依然帶著難以包裹的創傷，他仍堅定不讓過去的傷害影響自己的未來。故此，給長子起名叫瑪拿西，也就是忘記之意，而次子則叫以法蓮，昌盛之意（創四一 51~52）。由此可知，約瑟在「昌盛」之前，也就是得到神祝福之先，勉勵自己必須將過去的傷害及痛苦遺忘，這也是進一步信心的表現，如同哈拿「阿們」之後（將痛苦拋置腦後——決定正常作息），神的祝福才臨到。

我們也可以從另一個角度來思考約瑟的兩個兒子。雅各祝福瑪拿西與以法蓮之時，兩手故意交叉，將右手放在小兒子以法蓮的頭上（創四八 17~20）。約瑟看到立刻更正父親：「我父，不是這樣，這本是長子，求你把右手按在他的頭上。」（18），但雅各卻說：「我知道！我兒，我知道。……願神使你如以法蓮、瑪拿西一樣。」（19~20）。這樣就變成以法蓮為先，而瑪拿西在後了，意義上，就名字而言，「昌盛」必須先，然後才能真正「忘記」。也就是說，在忘記傷痛之前要先找到神當中隱藏的祝福。說到這裡，突然想起之前自己曾遭遇一些不如意的事，當時覺得納悶不解，但時間一過，感到原來是神藉著某些題材，在事發中幫助自己靈性成長。由衷了解之後，才體會這是祂的恩典。

總而言之，在「以法蓮」之前不會有「瑪拿西」，也就是說，處在當下的我們務必先主動發覺主賞賜的恩典，或是覺悟神在當中的美意，才有辦法將過去的陰影——「它」遺忘。這一點約瑟確實做到了：「……我豈能代替神呢？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，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，要保全許多人的性命，成就今日的光景。」（創五十 19~20）

事情過後，一旦回首，我們可以發現其實偉大的神早已為一切安排好：以利及他兩個兒子已經不能為神所用，神更是知道哈拿是個很好的對象，因此安排她成就一些事。相同的，約瑟的遭遇最終也看出神長遠奇妙的計畫：讓他父家不因七年的飢荒而死，也保全許多人的性命等等（創五十 20）。

或許這時候有人會問：那處在試煉中（或是仍然處在「它」陰影中）還未在神的旨意上摸出端倪的人，應有什麼態度或信心的表現來等待神呢？

「我赤身出於母胎，也必赤身歸回；賞賜的是耶和華，收取的也是耶和華。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。」（伯一 21）。這裡記載約伯面對苦難的態度；他的表現更是「在這一切的事上，約伯並不犯罪，也不以神為愚妄（不妄評神）。」以及「在這一切的事上，約伯並不以口犯罪」。

約伯的遭遇更是另一種空前絕後、獨一無二悽慘的經驗，然而他遇災禍時，並不妄評、審判神。他認知賞賜與收取都在乎神（伯一 21），並且堅持守住自己的信仰（伯十七 9）。

信心是建立在對神的認識，《聖經》也說：「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；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。」（箴九 10）。真正知道神的人，不會因祂一點動作而隨便下結論。「林前四 5」也教導我們：時候未到，什麼都不要說，天上的神有絕對權柄，憑祂自己的意思行事。或許人暫且不了解，但也必須接受，受造之人豈有權利質疑創造者的作為？（參：伯三八 4）。同時，約伯也不灰心，繼續堅持自己的信仰行義道（伯十七 9），由

此可知，環境並沒有導致他與神隔絕分離（羅八 35~39）。最後，從他行為可以看到的是，因信而有盼望，最後親眼見神（伯十九 26~27，四二 1~6）。之前沮喪的大衛，後來在《詩篇》也歌頌：「我要為你的慈愛高興歡喜；因為你見過我的困苦，知道我心中的艱難。」（三一 7）

了解這一切之後，我們得知，時間的消逝並非絕對有「沖淡一切」的功能，人也不能說服自己相信絕不再受「它」不邀自請的干擾。反之，處在「過去」苦難中的人，必須靠神，努力從陰影走出來。文章所提及的人物——哈拿、約瑟、約伯及大衛，都曾經歷不凡的困境，但在苦難中仍堅守自己的信仰；最終他們都走了出來，並且看見神在他們身上所成就的美事！

如果你覺得自己正是處在「過去」苦難中的人，願你恆心忍耐等待神的時候，清楚自己僅是僕人，知道事情的主權在父，不隨便於內心評論祂，並且學習以交託來接受禱告的結果。如最初所提：還是必須回到檢討自己信仰的根本（有否麻痺失去感覺），以及深思是否對神絕對信任（還是信心一直錯誤地建立在「成全」上？）靠著聖靈的帶領，讓我們能在試煉中主動發覺神的恩典，查驗祂的旨意，來遺忘過去的傷痛。相信很快的，神會讓祂所眷顧的人，漸漸看出端倪來，並且能像約伯所說：「我從前風聞有你，現在親眼看見你。」（伯四二 5）

盼望我們不要再繼續絞盡腦汁百思「為什麼」，因為耶和華說：「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；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。天怎樣高過地，照樣，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；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。」（賽五五 8~9）

要惦記：「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從新得力。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；他們奔跑卻不困倦，行走卻不疲乏。」（賽四十 31）

